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清远市食品相关产品生产、流通环节监督抽查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新城连江路 13 号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0763-3385596 联系人：沈鸿飞
3	中介服务名称	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参与的第三方机构必须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检验机构的资质类别、等级等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满足检验项目的要求，检验机构的检验资质必须覆盖采购内容所涉及的项目。第三方机构需已进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并具备相关资质及配合完成中介服务超市相关流程。需能正常使用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管系统。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对全市食品相关产品生产、流通领域开展监督抽查工作，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按期出具检验报告，将结果录入相关系统，并将抽查数据汇总分析，形成分析报告；其中生产环节对全市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获证产品类别，包括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电热食品加工设

		备、食品用洗涤剂等四大类，以及在全市范围内生产的食品接触用金属制品、玻璃制品和竹木制品开展监督检查；流通环节对全市食品接触用一次性塑料杯（碗）产品流通环节开展监督检查，具体批次待生产环节完成后确定。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以实际合同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服务金额：100000 元。 3. 报价方式：报总价。 4. 费用说明：费用包括样品的抽样费、购样费、检验费、异议处理等费用。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约定为准，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机构在完成抽样检验工作后，服务机构向项目业主发出付款申请，并提供相关票据；项目业主在收到申请，经结算审核后，认为服务机构抽检工作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按照本合同费用预算方案在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服务机构全部抽查费用。因项目业主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项目业主向财政提出办理支付申请视为项目业主已经按期支付。注：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项目业主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11	违约责任	在合同里另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